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C Logistics, Inc.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0)

(1)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及
(2)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5年6月20日起：

1. 杜海波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2. 楊克泉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3. 朱佳麗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4. 許昕先生已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5. 顧琳博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的以下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杜海波先生（「杜先生」）因彼擬專注於其他事業發展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及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杜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杜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付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楊克泉博士（「楊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

楊博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楊博士，58歲，擁有超過15年的工商管理及財務管理經驗。於2005年12月至2008年12月及2015年6月至今，楊博士在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前稱上海立信會計學院的機構）任副教授。彼自2020年5月起擔任春雪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雞肉食品生產商，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5567））的獨立董事；自2020年6月起擔任上海海典軟件股份有限公司（醫藥流通行業解決方案提供商，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股票代號：831317））的獨立董事；自2018年8月起擔任法蘭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起重機及物料搬運產品製造商及服務供應商，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3966））的獨立董事；自2023年6月起擔任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保險服務的公司）的獨立董事；自2024年6月起擔任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集研發、生產和銷售於一體的綜合性茶葉企業，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票代號：069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博士於2004年7月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取得管理學博士學位，於1994年7月畢業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含前稱北京經濟學院的機構），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及於1991年7月畢業於河北經貿大學（前稱河北財經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楊博士於1998年5月獲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認證為註冊會計師。彼亦於1999年5月取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律師資格審查委員會頒發的律師資格證書，於2016年11月取得AMAC基金從業資格，於2007年9月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及於2016年10月取得SAC證券業從業資格。楊博士於2007年9月獲上海市教育委員會、上海市教育發展基金會頒發的「育才獎」。

楊博士將與本公司訂立固定期限為三年的委任函，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楊博士的董事職位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楊博士的基本年薪為人民幣150,000元，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根據其經驗、所承擔的責任水平及現行市況後釐定。楊博士確認(i)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彼為獨立人士；(ii)彼過去或現在於本集團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聯；及(iii)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楊博士(a)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b)於其委任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c)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d)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楊博士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項下的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其他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楊博士加入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組成作出以下變動，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i)本公司執行董事朱佳麗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ii)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許昕先生已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i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琳博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經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琳博士(委員會主席)及齊銀良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朱佳麗女士)組成，並有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

上述變動乃因應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修訂而作出，該修訂將於2025年7月1日生效。完善的企業管治在本公司整體表現中發揮重要作用。董事會相信實施該等變動可以加強董事會的成效及多元化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整體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朱佳麗女士以及顧琳博士於提名委員會擔任新角色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許昕先生

香港，2025年6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昕先生、李艷女士、朱佳麗女士及余臻榮先生，獨立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琳博士、楊克泉博士及齊銀良先生。